



“跳塘壮举” 的精神探析

金霖

海宁地处钱塘江北岸,自古大潮汹涌,犹如万马奔腾,异常壮观。然而也给沿江百姓造成了一次次灾难。在《宁志备考》、《海宁县志》、《绍兴府志》等地方志书中,有“临海人家千万户,漂流不见一人还”的详尽叙述。

据《钱塘江志》载:从吴越至晚清有数百名官员赴任海宁塘官。明成化年间,工部有奏本告皇上称:保海宁海塘即保杭嘉湖三府。每每得到诏可,钦定御史、尚书等亲临海宁。因修造钱江海塘,或朝廷核拨库银,或民间募捐,均被各级贪官看成是一大发财的机会,层层克扣,贪污私囊之现象时有发生。百姓对此痛恨地唱到:造钱塘,钱造塘,钱贪光,塘塌光。此语痛贬腐败,可见塘官能否自律与堤塘安全也有牵涉。

塘堤安全成为沿江各级塘官的最大忧愁。也使知县、知府、省督、巡抚乃至朝廷官员大伤脑筋。于是一边举数郡之力,筑堤不辍,一边投壁沉马,祭祀海神,祈祷潮平安澜。修筑塘堤之事成了历代统治者的政治责任。既是其显示政绩和获取功名利益的重要途径之一,又是百姓衡量一方官员(统治者)能否执政为民的一面镜子。

随着时间推移,海塘修筑中,防御方案、塘身结构、施工部署、管理组织制度等有了法规。史书记载宋代颁有《江河法》。

明代,对钱塘江治理多次重申法规。众多官员不敢怠慢,嘉靖二十一年(1542),浙江水利金事黄光昇精心研究,鱼鳞石塘修筑之

法。命部下吏员善待塘工,确保工程质量。

清朝,乾隆六下江南四踏海宁,聚力修造鱼鳞石塘。同治六年(1867),浙江巡抚马新贻采取“定官员,定地段,定费用,定质量”的

“四定”政策,对舞弊者下达“一律赔修严治,从重量刑,决不宽恕”的命令。清光绪年间颁条文文明令共九大项:一、官员宜久留,二、官员宜驻工地,三、报工须实也,四、须一律折器也,五、出入须明也,六、办料须遵式也,七、塘上树苇补栽也,八、采土远地挑取也,九塘堤不得耕垦也。是为历任塘官遵循之。

尤其值得一提的是雍正年间,在海宁修塘,护塘实行“责任制”,负责管辖海塘的官员自然难逃深究和处罚。尤其是百姓的苦难和家破人亡的悲惨现实让官员痛心疾首,无以面对。谁任上造成重大损失,谁就以身殉潮,成为不成文的规定。并大都选择在海宁塔山塘上投江。

由于海塘修筑工程浩大和艰巨,加之江湖汹涌不测,塘堤极易崩溃,故屡屡发生筑塘官员的“跳塘壮举”。诸多官员为修堤筑塘失败而跳塘自裁在当时构成极罕见的政治现象。众多塘官秉承为民办事,执著于上对得起天,下对得起地,然而也有一些官员承受不了来自天地的拷问和自我良心的谴责。因为修塘筑堤是投入了巨大的财力和人力,塘堤损毁这一严酷的现实必遭来自各层面的指责。

其实很多灾难是自然力量所驱,非人力可制止。而毅然终止生命,体现了跳塘官员勇于承担、敢于牺牲的风格。令历代百姓敬佩。至今塔山坝上还有七座因修塘失败而跳

塘自裁的塘官衣冠冢。在鱼鳞石塘的条石上,还能看到旧时修塘责任人姓名、筑塘长度、筑塘时间的刻痕。

正是这有形的海塘与无形的“跳塘”精神相融合,构成了震撼人心的潮文化的核心价值。塘官“跳塘壮举”给新任官员很大压力和动力,也警示着后来的塘工们务必执行相关规章制度。

子曰:为政以德,譬如北辰,居其所,而众星拱之。在海宁,诸如朱轼、稽曾筠、李卫、庄有恭、刘士祯等塘官有功于海塘的治理,无不以攻克潮患、清廉为民的高贵品德赢得了后人的尊重和敬仰。

清民间有唱词颂扬塘官:塘损堤毁民有患,归魂江潮致三洲。塘上风起芦抚草,是非曲直后人评。“跳塘壮举”事件,是一份深刻的廉政历史教材和廉政思想启迪。

历代众多清廉官员在海塘修造中正气浩然,气概如潮,也由此,民间对造塘、修塘功绩显著的官员给予纪念和颂扬,并激励着后人效仿。

专家点评

魏桥(原省地志办主任、省地方志学会会长):海宁地域廉政文化研究紧扣地域性和文化探源性两个焦点,内容厚实,资料丰富,对许多地域廉政文化现象提出了新的见解,很有深意。潮文化中的“弄潮”精神是不畏艰险、善于按江潮规律办事,“跳塘”壮举体现的是一种官员的负责精神,为民办事,失败了以身殉职等。

李卫抢修塔山坝

动,犹如一只巨大的铁锚。他转身询问多年跟随他的师爷赵文成:文成啊,若如在塔山和北岸小尖山之间修筑一道大坝,则定能阻挡潮水的汹涌之势,必将大大减缓对海塘的冲击。此举不难发现,为何历任修塘官员不予实施,以致跳塘殉职?

赵文成答道:老爷,根据前朝赵怀玉《游两尖山记》云:塔山非山,而名山者,功足以捍海,人乐尊之也。尖山和塔山之间潮流所经,主槽深达三四十丈。明初有人在两山之间建坝,拦断潮流,可是后来塔山坝年久失修,又被江水冲垮。后来,再无人修筑成功,其原因在于无法找到水底两山趾根相连之处。江底流沙涌动,木桩极易冲走,唉,实在难啊!李卫听了,望着奔流不息的江水,陷入了沉思。

一连几天,李卫茶饭不思,夜不能寐,以致形容消瘦。赵文成见了心里暗暗着急,他深知老爷个性,一时之间也想不出主意来。他翻遍地方志书,也没找到关于两山根址的片言只语。

这天午后,李卫巡视回来朦朦胧胧合上眼睛,只听赵文成急急匆匆地进来大叫:老爷,奇迹啊,老爷!他闻声起床,与赵文成来到海塘。此时,潮水刚过,汹涌的海水犹如移动的沙丘一样奔腾西去。随着赵文成的指点,李卫看到在塔山和小尖山之间泊着一条小船,上下颠簸。奇怪的是,无论海水如何起伏,小船好像被一根无形的绳子拉着,始终没有翻船。船上有一个老者,拉着一张三角渔网,正忙着捕捉鳗苗。

李卫和赵文成在海塘上耐心等待。直到潮水平稳,日落江面,老者在船帮外摸索了一番,拉起两把铁锚,回到海塘,人攀沿而上,又慢慢拉上小船。最后,老者扛起小船转身要走。李卫赶紧上前作揖道:老先生,李卫这厢有礼了。

老者见状,眨巴着精光四射的眼睛道:你就是总督老爷李卫啊,唉,我手里都是家伙,可不能给你行大礼了。

李卫亲自上前帮老者卸下渔船问道:老先生,我修坝心切,你能否告诉我怎样才能让小船安然无恙?

老者吸了一锅烟,随手从地上捡起一根树枝画上了尖山和塔山。接着,他在中间又画了一条歪歪扭扭的曲线。最后,老者说:大潮过后,江底流沙冲走,此时正是打桩的最佳时机。李大,我家世代捕捉鳗苗,所以懂得其中奥秘。你为民造福,小老儿才如实相告。说完,他扛起小船远去。

李卫赶紧吩咐赵文成取来纸笔,画下图案,择日动工打桩。

雍正十二年(1734)塔山挑水坝工程开工,经过长达6年的施工,于乾隆五年(1740)建成。挑水坝长近800米,其间先后由直隶总督李卫和南河总督嵇曾筠主持。塔山坝分别以尖山和塔山作天然坝头,以标杆定位,然后抛石,最后砌竹笼。塔山坝伸入激流,如中流砥柱保护着海宁石塘,如今仍在发挥作用。

塔山坝修筑成功后,李卫又在上面修了七座石塔,里面埋着的就是先前七位因筑塘失败而跳塘的塘官的衣冠。潮水汹涌,石塔无言,海塘永固。

廉洁海宁公益广告 宣传语征集启事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关于建设廉洁海宁的决定》精神,进一步浓厚人人思廉敬廉守廉氛围,凸显廉洁海宁形象和品位,经研究,决定面向全社会公开征集廉洁海宁公益广告宣传语。

一、征集时间
从公告发布之日起,至11月18日结束。

二、征集要求
1.立意新颖。征集作品要立意高远,具有较强的亲和力、感染力和号召力,为本人原创作品,严禁抄袭。

2.内涵丰富。征集作品应综合凝聚历史传统、精神积淀、社会风尚、价值观念以及群众素养等诸多因素,尤其提倡结合海宁地域文化中蕴藏的廉洁因子,进行核心提炼与准确概括,用恰当的表述语加以定位。

3.语言精练。文字简洁规范,易懂易记,朗朗上口,便于传播和普及,字数在20字以内,必要时可附注释或创意说明。

4.定位准确。既要体现建设廉洁海宁决定精神,又要能激发社会各界参与廉洁海宁建设的热情。适合在电视、报纸、网络和户外广告、公共场所等不同领域使用。

三、参与方式
1.投稿信件邮寄海宁市纪委宣教室,邮编:314400;网络投稿邮箱:53894646@qq.com。联系电话:87288586。

2.所有应征稿件请注明作者真实姓名、身份证号码、通信地址、联络方式。来稿恕不退还,请自留底稿。

四、评选奖励
1.评选
(1)本次征集活动由中共海宁市纪委组织相关领域的专业人士进行初评,选出若干件入围作品。

(2)通过海宁市政府门户网站、海宁日报、廉洁海宁网、海宁潮城网、海论传媒等媒体,将入围作品向社会各界公布,接受群众监督。在此基础上,再按照有关方式进行论证、定评,最终确定廉洁海宁公益广告宣传语获奖作品。

2.奖励
本次征集活动设奖项若干,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。

中共海宁市纪委
海宁市监察局
2013年10月26日

史海钩沉

董程东

据《清史稿·李卫传》记载,李卫治理海塘成绩卓著。他在海宁自翁家埠至尖山间的近百里海塘险要塘段组织抢筑乱石塘、柴塘近2300丈,缓和了危急形势;并且设塘兵200名及千,把总等员分驻沿塘常年修护。在海塘一带招民垦田,官为收卖,渔舟入海,给牌察验,鱼盐徵税,充诸项公用。

治理海塘期间,李卫抢修塔山坝的故事在民间广为流传。

雍正年间,钱塘江潮水凶猛肆虐着北岸,柴塘毁坏严重。常常有大潮冲破海塘,江水直灌稻田,冲毁房屋,人们流离失所。潮患严重威胁着江南的安定,朝廷对此高度重视。但是,朝廷派出的官员来到海宁修筑海塘,虽竭尽全力,最后还是奈何不了潮水。于是,朝廷震怒,颁布“责任制”。

清朝一代名臣李卫担任浙江总督期间,立志要修好海塘,造福苍生,彻底解决朝廷的后顾之忧。他亲自带领一队人马来到海宁,驻扎在钱塘江北岸。每天,他都要带领随从在海塘上巡视,在海塘崩塌处仔细勘测,绘制图纸,确定桩点。李卫事无巨细,事必躬亲。每当潮水来临,他还不顾危险,登塘观测,查看潮水对海塘的冲击力度。

一天,李卫巡视到黄湾东南侧,看着距离江岸百余丈之外的塔山矗立在潮水中纹丝不